

# 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師兼主任甄選簡章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師法。
- (二)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。
- (三) 師資培育法。
- (四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。
- (五) 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。

## 二、報名資格：

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無教師法第十四條暨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、第三十三條所列各款之情事，並同時具備下列資格者始得報考：

- (一) 為現職合格教師，具有中學教育階段、科（類）合格教師證書。
- (二) 具有臺北市國民中學主任資格（持有臺北市候用主任合格證書）。

## 三、甄選名額：

科 別	正取名額	備取名額
教師兼主任	1 名	擇優備取若干名，遇缺由備取者依序遞補

## 四、報名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3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

五、報名地點：本校人事室（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福興路 80 號。連絡電話：29322024 分機 600）

六、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報名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。

## 七、應繳表件：

- (一) 報名表(請貼妥本人 2 吋半身脫帽照片一張)。
- (二) 資格證件：請將下列資料以 A4 尺寸紙張影印按順序分別裝訂成冊，正本驗後發還。
  1. 國民身分證。
  2. 學經歷證件(畢業證書、在職證明書、最近 5 年考核證明書)。
  3. 中等學校教師證書、候用主任合格證書。
  4. 現職教師需檢附原服務學校同意書。
  5.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。
  6. 簡歷表。

## 八、甄選方式：口試（依報名序號進行甄試，不另行抽籤。）

※ 口試內容：包括學歷、經歷、專業知能、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行政管理、表達溝通能力、專業態度、儀容舉止等。

## 九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甄選日期：108 年 7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，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
- (二) 甄試地點：甄試當日公布。

十、成績計算：凡未達本校錄取標準者(平均 80 分)，不予錄取，得予從缺。

## 十一、錄取公告：

- (一) 錄取名單於 108 年 7 月 4 日(星期四)下午 6 時後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- (二) 錄取者應於 108 年 7 月 5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至 12 時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以棄權論，當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保留及異議，同時並由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
十二、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，並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另本簡章倘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規辦理；如有補充事項，同時公布於本校網站。

## 十三、附則：

- (一) 應試者所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，除取消其甄選資格外，如獲錄取則無條件解聘。
- (二) 經甄選錄取者，敘薪悉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辦理，簽約後不得再至他校應徵。
- (三)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致簡章上之日程需作變更或無法辦理時，公告於本校網站，應考者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
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教師兼主任甄選  
報名表

【表格可自行下載使用，列印時請以 A4 紙張列印】

編號：\_\_\_\_\_ (應考者勿填)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性別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自行粘貼最近三個月內 2吋半身脫帽 光面照片 (實貼處)	
現職							
住址	□□□						
電話	(0):( ) (H):( ) 手機：						
項目	序號	檢 附 之 證 明 (請 於 空 格 內 填 入 資 料)					審核人員
繳 交 證 件	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					
	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證書： 大學 系 組 畢業年月： 年 月 大學 研究所 組 畢業年月： 年 月					
	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證書： 科 號					
	4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候用主任合格證書					
	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職證明書					
	6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 5 年考核證明書					
	7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等證明文件					
	8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服務學校同意書					
	9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書					
	10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					
	1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簡歷表					

\*上述所有證件影本請以 A4 尺寸紙張影印並依序排列。

經 歷	_____ 機關 (學校) _____ (職稱) 服務期間：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
	_____ 機關 (學校) _____ (職稱) 服務期間：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
	_____ 機關 (學校) _____ (職稱) 服務期間：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
	_____ 機關 (學校) _____ (職稱) 服務期間：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
〈如填寫經歷必附證件審核〉	
發還證件正本 (影本留存)	應 考 者 簽 章

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教師兼主任甄選  
簡歷表

【表格可自行下載使用，列印時請以 A4 紙張列印】

姓 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身分證字號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年	月
現在職務	學校	職務：			
戶籍地址					
通訊地址					
聯絡電話	宅：	公：	手機：		
學 歷 (請加註任職 單位電話)	1. 大學 系 組	畢業年月： 年 月			
	2. 大學 研究所 組	畢業年月： 年 月			
	任 職 單 位	擔 任 職 務	任 職 起 訖	電 話	
106 學年度	任教學校：	職務：			
105 學年度	任教學校：	職務：			
104 學年度	任教學校：	職務：			
103 學年度	任教學校：	職務：			
102 學年度	任教學校：	職務：			
優良表現	(獲得、辦理或參加教育與行政相關獎勵、著作、發表、研究、活動……等)				
專長特色	(請儘量列出，並附有關資料)				
簡要自述	我的教育理念及教學經歷 (請另以 <u>A4</u> 紙張書寫)【一千字】				

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教師兼主任甄選  
簡要自述  
我的教育理念及教學經歷

\_\_\_\_\_ (校名) 同 意 書 (公立學校現職教師務必填寫)

茲同意本校教師 \_\_\_\_\_ 參加

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教師兼主任甄選，該師倘獲錄取，

同意依規定向本校辦理離職手續，並據以發給離職證明書。

校 長

(學校大印)

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

# 報名委託書

本人\_\_\_\_\_因故無法親自報名，今委託  
\_\_\_\_\_先生（小姐）代理報名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

委託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  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  
住址：\_\_\_\_\_  
電話：\_\_\_\_\_

受委託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  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  
住址：\_\_\_\_\_  
電話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